**德清县学校食堂鲜禽肉采购配送项目**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JJYDQ-2025-FC05**

**项目名称：德清县学校食堂鲜禽肉采购配送项目**

**采购单位：德清县教育保障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金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管单位：德清县教育局**

2025年6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招标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1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6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招标人主管部门批准，现就德清县学校食堂鲜禽肉采购配送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要求，能提供优质服务的国内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ZJJYDQ-2025-FC05

**二、采购组织类型：**非政府采购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服务期限** | **预算数量** |
| 德清县学校食堂食用鲜禽肉采购配送服务 | 3年（2025年8月至2028年7月） | 每年采购约90万斤 |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二）投标人必须禽肉定点屠宰企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投标供应商具有合法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六．项目报名方式，采购文件公告期限，采购文件依法获取方式及时间:**

1．本项目报名方式不接受供应商现场报名，供应商在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其他采购”栏中自行下载即为报名；

2.本项目采购文件公告期限：2025年6月10日至2025年6月17日 (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允许潜在投标人网上获取采购文件, 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要求提出质疑的，则视同认可采购文件，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除外)

3．采购公告附件中的采购文件由供应商自行下载。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6月30日，下午14:00止。

**八．投标地址：**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169号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201

**九．开标时间：**2025年6月30日，下午14:00。

**十．开标地址：**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169号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201

**十一．投标保证金：10000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及退还时间：投标保证金必须以现金形式单独密封(包装封面上应注明项目名称及投标人名称)并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现场收取投标保证金后，保证金密封袋不拆封，招标结束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日内，向未中标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由代理机构按保证金代退程序要求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十二．其他事项：**

1. 投标截止时资格审查应提供以下资料：【供应商是否具有投标资格在开标结束后进行审查确认。】

**a.投标单位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b.投标单位提供投标企业承诺函**

**c.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查看）复印件一份；**

**d.禽肉定点屠宰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e.投标供应商合法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f.投标单位的其他投标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德清县教育保障中心

联系人：李红

联系方式：0572-8360210

 地址：德清县武康街道舞阳街1235号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金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宣女士

联系电话（传真）：0572-8223578

地址：德清县武康街道东城时代商业中心2幢5楼

1. 监管单位: 德清县教育局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0572-8356553

**十四.本次采购项目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1.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2.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deqing.gov.cn/col/col1229656839/

**十五.本次采购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仅为部分参考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非政府采购项目，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2025年6月10日**

**第二章 招标需求**

**（加▲号项需实质性响应）**

**一、说明**

1．本采购文件所提出的货物和服务技术标准是基本的技术标准和使用功能，并未规定所有的技术要求和适用标准，供应商应提供一套满足所列标准要求的高质量的相应货物和服务。本技术要求使用的标准如与供应商所执行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2．本招标货物应按国际标准、国标、部标或专业标准提供，非标准货物按采购人提供的要求提供，货物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二、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服务期限** | **采购数量** | **配送对象** |
| 德清县学校食堂食用鲜禽肉采购配送服务 | 3年（2025年8月至2028年7月） | 每年采购约90万斤 | 德清县教育系统所属学校食堂，分布德清县各镇、街道，如有新增学校配送的必须响应 |

**▲三、项目要求**

**（一）**质量要求

1、产品必须为中标人当天自行新鲜宰杀且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相关规定的合格新鲜产品。每批次必须提供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家禽产品检疫合格标识**、**销售凭证等随货送达学校。

2、中标人确保“浙食链”的应用，从供应商到学校全过程追溯链条；

**（二）**配送要求：

1、中标人应按照学校在“天下良仓”线上平台中报货清单需求准备足够合格的产品按学校要求时间送达指定地点；

2、中标人对学校的临时补货、换货时间必须在接到学校通知后1小时内完成，满足学校需求。

3、货物质量安全与配送过程中的一切安全由中标人负责；

4、中标人必须具备冷藏厢式货车5辆及以上服务与本项目，冷藏厢式货车须安装冷链车定位和物联感应系统，安装率达100%。

5、中标人须指派专车、专人负责食材配送工作。其中食品接触人员须取得食品健康证，配送车辆须每日进行防疫消毒。质检报告、送货单必须随货物一同送到，否则视为当天食材存在安全问题，当天费用不予结算支付。

（三）中标人中标后须购买保额不低于2000万元的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险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每学年第一次送货前须将保单复印件送到各校（园）及采购人处。供应商在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中作出相应承诺；

（四）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建设政府部门及阳光集配要求的相关设施设备，其中检测数据及现场监控记录按相关要求保存（其中监控存储保存不少于30天），并无条件接受相关政府部门的监督及管理。

**▲四、商务条款**

**（一）配送对象：**

德清县教育系统所属学校食堂，分布德清县各镇、街道，如有新增学校配送的必须响应。

**（二）配送地点:**各相应学校,各镇、街道幼儿园送到中心本部**。**

**（三）服务期限及合同的签订：**

本项目招标服务期为3年，中标人分别与学校、采购人签订三方合同。本项目由采购人、学校共同负责鲜禽肉配送的监督和管理，由采购人组织每学期向学校进行一次满意度测评。如中标人在质量、信誉、服务等方面的满意率未达到90%的，则合同终止。

**（四）定价及结算：**

1、定价方式。每月定价一次，当月公布下月价格。

2、定价依据：利用数据平台周边区域（杭州市相关县区、湖州市相关县区）教育行政部门的结算平均价格作为本区域结算价。结算价格由价格审核小组（小组人员由教育局确定）审核。商品目录不匹配的个别商品设置3个月内（2025年9月-11月）磨合期，不匹配商品磨合期内的结算价参考本区域2025年4月-6月结算的平均价。商品目录三个月后和数据平台周边区域的目录相同。

 3、结算：结算价=按以上定价方式确定价格作为结算价

 4、结算方式：中标单位按实际供货量提供税务发票，与学校（园）每月结算一次。

**（五）验收：**

中标人根据校方的需求送货到指定地点后，由校方自行组织人员验收并签字确认。

**（七）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叁拾万元整。

2、缴付方式：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将合同履约保证金足额缴纳至采购人指定帐号，合同期满后无息退还。

**（八）合同终止情形：**合同期内中标人有下列情况，学校可单方面终止合同，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中标人将统一配送服务项目转让、转包、分包的；

2、因中标人配送的产品引起的食物中毒，影响较大的；

3、中标人严重违反食品相关安全法律法规；

4、中标人多次违反合同条款，书面警告累计三次以上的；

5、中标人的测评满意率未达到90%的；

6、中标人在定价过程中不服从采购人管理的。

7、中标人无故单方面不履行合同的。

**（九）其他**

1、中标人在供货期间，如发生质量纠纷时采购人须对被投诉食材质量进行检测的，检测产生的相关费用须由中标人承担。

2、以上为最低服务承诺要求，投标人必须满足，在此基础上投标人可提供其他更优的服务承诺，并提供详细的服务计划书。

3、采购人具有每学期开展一次食材质量安全检测的权力，每学年共两次检测（检测时间、检测机构由采购人决定，样品抽取由检测机构、学校（园）、学校校园膳食监督家长委员会及教育局工作人员四方共同现场抽取或委托送检，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如检测不合格则视情扣除履约保证金，如继续履约的补齐全部履约保证金。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德清县学校食堂食用鲜禽肉采购配送服务 |
| 2 | **采购数量及单位**：详见第二章内容 |
| 3 | **投标费用：**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2、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15000元（壹万伍仟元整），由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支付。 |
| 4 | **投标保证金：**10000元（壹万元整）投标保证金必须以现金形式单独密封(包装封面上应注明项目名称及投标人名称)并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现场收取投标保证金后，保证金密封袋不拆封，招标结束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日内，向未中标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由代理机构按保证金代退程序要求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
| 5 | 答疑与澄清：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逾期将不再受理），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公司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公司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公司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提交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进行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因其他紧急情况影响本项目正常招标活动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投标截止日期一天前书面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 |
| 6 | **投标文件组成：**技术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正本各1份，副本各6份；中标后需提供投标文件（技术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1份给招标代理机构备案保存。**报价文件应单独装订、密封，不按此规定装订、密封的按无效标处理。** |
| 7 |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2025年6月30日下午14时00分止；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169号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201； |
| 8 | **开标时间及地点**：2025年6月30日下午14时00分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169号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201； |
| 9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 |
| 10 | 评标结果公示：评标结束后2天内，评标结果公示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deqing.gov.cn/col/col1229656839/。 |
| 11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在公示发出10个工作日内前往代理机构领取通知书，若有质疑投诉的可在质疑投诉处理后领取。 |
| 12 | **采购资金来源：非财政资金** |
| 13 | **服务期限：** 3年（2025年8月至2028年7月） |
| 14 | 1、**结算方式：**中标人按实际供货量提供税务发票，与学校（园）每月结算一次。2.**履约保证金**（1）**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叁拾万元整。（2）**缴付方式：**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将合同履约保证金足额缴纳至采购人指定帐号，合同期满后无息退还。 |
| 15 | **投标文件有效期**：90天 |
| 16 | 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同时，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期限的计算：（一）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自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投标截止之日或递交谈判、询价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前提出。（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三）对中标、成交结果以及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组成人员提出质疑的，自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计算。） |
| 17 | 投诉：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 18 | **注意事项：**1、该项目中标公示期间，投标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更不得通过非正当手段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审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即便由此获得资料（提供来源并经查实的例外）并作为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公司或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异（质）疑或投诉或法院起诉的理由，均属于非法索取的依据。2、质疑、投诉人未按前列序号第16、17条规定进行质疑、投诉（申诉）、举报等，均属于扰乱政府采购市场，直至公示。 |
| 19 | 解释：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德清县学校食堂食用鲜禽肉采购配送服务**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单位。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配送、检验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4.“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5.“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子邮件等。

6.带“▲”条款为实质性响应条款，必须响应。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身份证。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可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四部分）。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企业所拥有。在组织商务、技术评审或资格性审查时，不得将属于供应商母公司（总机构）或者同一母公司下属的其他子公司（同一总机构下属的其他分支机构）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作为该供应商的资信文件予以确认或审查通过。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造成其他损失的须赔偿相应损失，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1.质疑、投诉应当采用邮件或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2.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提出的，则视同认可招标文件，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除外。

**二、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的构成。本采购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时，将依法在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有约束力。

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依法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至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注：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的。如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二部份组成。如投标人不按上述规定制作投标文件的，可能导致被拒绝。中标后需提供投标文件（技术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1份给招标代理机构备案保存。

**1.资信及商务文件（一正本六副本，封装成一袋）：**

(1)资格审查部分：

a.投标单位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b.投标单位提供投标企业承诺函

c.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查看）复印件一份；

d.禽肉定点屠宰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e.投标供应商合法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f.投标单位的其他投标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供应商采购响应文件评分索引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4)投标人的基本情况介绍

(5)企业荣誉情况（复印件加盖公章）

(6)企业投保承诺（格式自拟）

(7)企业认证情况

(8)供货业绩

(9)优惠条件及合理化建议

(10)备货能力

(11)屠宰能力

(12)保鲜储存能力

(13)切割加工能力

(14)安全检测能力

(15)配送运输能力

(16)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

(17)商务偏离表（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18)针对本项目为采购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及合理化建议（加盖公章）

(19)采购文件要求的，以及投标人认为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2.技术文件（一正本六副本，封装成一袋）**

（1）项目实施方案

（2）食品安全保障措施

（3）响应能力

（4）相关承诺

（5）禽类疫情防控措施

（6）服务偏离表

（7）采购文件要求的以及投标方认为可能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原件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法人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开标的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同未响应。

1. **投标报价**

**本项目无需报价**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日历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和份数**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方应按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各1份，副本各6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纯订书钉、活页夹装订等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装订形式将被认定为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建议采用胶封装订。**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副本为原件时，可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文为准。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应按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二部分密封封装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资信及商务文件或者技术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开标时启封”字样。

2.如果投标文件密封袋未按规定密封或未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此投标文件，并退回投标人。同时，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4. 如果因投标文件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过早启封、失密等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5.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结束之前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

1.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3. 开标时不能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审查的，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 投标文件（不包括电子版投标文件）所有的投标声明书、承诺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均无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法定代表人私章)、没有盖单位公章的,或未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投标声明书、承诺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开标的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未能当场出具有效身份证明（包括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不符的），或供应商代表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6. 投标文件（不包括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不真实的；
7. 投标文件（不包括电子版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8. 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付款方式、验收方法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9.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与采购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及采购文件其他要求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11. 投标人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不包括电子版投标文件）；
12. 投标文件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评审委员会一致认为难以确认）；
13. 投标产品载明的验收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1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评审委员会一致认定）的；
15.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6. 投标文件未装订、活页装订（纯订书钉、活页夹装订等情况将被认定为活页装订，建议采用胶封装订）的；
17. 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盖章、密封的；
18. 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19. 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中其他规定投标文件无效的情形。
20.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2. 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或者与采购文件中标“▲”的参数指标要求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评审委员会一致认定）；
23. 投标货物的技术规范、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的；
24.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25. 投标（技术）文件所投产品规屠宰厂家不明确，或产品数量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26.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20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2处以上的。

**3.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准时参加开标会。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出具其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或迟到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评标结果提出异议。

**（二）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现场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读递交采购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对供应商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

5. 投标文件启封前，投标人代表应书面提出对参加开标会的主持人、唱读人、纪录人和监督人是否有回避的请求，然后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签字；

6.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送评标室评审；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当场退还投标人，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7、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情况确认表,投标人代表对开标情况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8、送评标室，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9.资信/商务、技术评分结束后，主持人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有效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并公布最终评审结果。

10.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审委员会**

本项目评审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7人以上单数。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组织评标程序**

采购代理公司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评审小组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审小组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审小组各位成员签订《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根据需要简要介绍采购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审小组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5. 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审小组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审小组各成员签字确认。

6.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公司应对评审小组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四）评标程序**

**1.形式审查（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采购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审委员会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实质性审查与比较**

评审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审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采购人拟认定为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的或评审委员会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采购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五）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六）**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内容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内容，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审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审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法律、法规、规章情形除外），并由评审委员会出具废标报告：**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定标**

**1、本项目由经采购人授权的评审小组确定中标人，再由采购人对采购结果进行确认，但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有其他规定的情形除外。**

2.采购代理公司在评标结束后当场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

3.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中标结果公示起10日内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如有恶意质疑、投诉，且导致授予合同的期限延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其列入不诚信供应商名单，在今后参加采购活动评标时，给予扣分处理。情节严重的将直接进入采购黑名单。**

3.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对评标结果进行公示3日。同时，采购代理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在公示发出10个工作日内前往代理机构领取通知书，若有质疑投诉的可在质疑投诉处理后领取。

**八、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公司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合同数量按实际情况确认。

3.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本办法适用于德清县学校食堂鲜禽肉采购配送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先看投标单位的业绩分，按业绩分的高低排名；如果业绩分相同，则进行抽签决定排名顺序。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候选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技术分+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内容** | **评分项目及分值** | **评 分 标 准 及 细 则** |
| **资信商务及其他分****（68分）** | 企业荣誉情况4分 | 根据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来获得由政府部门颁发、命名的荣誉、得到的嘉奖等进行评分。省级及以上的每项荣誉嘉奖得2分；市县（区、市）级的每项荣誉嘉奖得0.5分，同一项目不累计计分，按最高级别计分，本项最高4分。**注：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备查）** |
| 企业投保承诺3分 | 投标人承诺第一次送货前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低于2000万（含）的不得分，保额承诺每增加500万得1分，最多加3分。**注：提供相关承诺（承诺自拟），不提供不得分。** |
| 企业认证情况5分 | 投标人提供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证书，每项得1分，得分最高不超过5分。**注：**需提供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查询**截图及相关证书复印件，不提供。（原件备查）** |
| 供货业绩8分 |  根据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数量进行打分，每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8分。（项目特征为政府、国有企业或事业单位食堂鲜禽肉配送服务）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应包含能够体现具体采购内容的部分）和项目完成验收证明材料（如业主验收报告、业主评价意见或资金结算单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原件备查）** |
| 优惠条件及合理化建议3分 | 针对投标人从本项目实际情况考虑，提供有针对性的优惠条件及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分（0-3分）。 |
| 备货能力5分 | 根据投标人配套暂养、储存（交易）场所面积情况进行评分根据本项目日常供货量，满足本项目配套的暂养、储存（交易）场所需求的(场地面积500平方米)得1分；优于配套需求的场地面积每增加200平方米加1分，最多加3分，本项目最高得 4分。暂养、储存（交易）场所500平方米以下不得分（配套场地地址必须与屠宰场地同一相连区域内）。注：提供①自有场地的提供不动产权证、场地平面布置图、现场照片，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②租赁场地的需提供租赁合同及场地不动产权证、场地平面布置图、现场照片，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原件备查）** |
| 屠宰能力3分 | 根据投标人的屠宰能力进行打分，投标人有机械化屠宰生产流水线的，每条得1分，共2分。**须提供：场地平面布置图、现场图片、设备采购发票佐证材料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 保鲜储存能力2分 | 根据投标人保鲜库储存设备保障情况进行评审根据本项目日常供货量，满足本项目保鲜库储存需求的（保鲜库储存空间达到150立方米）得1分，优于需求的保鲜库储存空间每增加30平方得 1分，最多加1分，本项最高得2分。保鲜库储存空间150立方米以下的不得分。**注：投标人须提供场地平面布置图、现场图片、设备采购发票材料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 切割加工能力9分 | 根据投标人切割加工能力情况进行打分：①投标企业切割加工场所布局合理，具有单独消毒室、更衣室，具有温控、防鼠、防蝇等设施设备情况进行评分（0-5分）**注：提供场地平面布置图、现场照片、设备采购发票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 ②根据本项目日常供货量，满足本项目切割加工需求的（切割加工场所面积50平方米）得1分；优于需求的切割加工场所面积每增加10平方米加1分，最多加3分，本项最高4分。切割场所面积50平方米以下的不得分。（切割加工场地必须与屠宰场地同一相连区域内）。 **注：提供场地平面布置图、现场照片、设备采购发票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 **安全检测能力****16分** | ②投标人提供2024年以来政府主管部门委托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对供应商产品（鸡肉、鸭肉等）进行监检测且合格的，提供5份检测合格的报告得2分，每增加1份得2分，以此类推。本项最高12分（0-12分）。**注：投标人须提供第三方监督抽检报告，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 ①根据投标人自有检测设备情况进行评分（0-4）分。**注：投标人须提供检测设备照片、设备采购发票，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 配送运输能力4分 |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专用冷藏车，配有5辆冷藏车得1分，每多增加一辆加1分；本项目最多得4分，5辆以下不得分。 **注：①若是自有车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机动车行驶证所有人必须为投标单位）、能同时看清车辆车牌号码和厢体的图片以及车辆购置发票复印件、车辆登记证书复印件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②若为租赁车辆，提供车辆租赁合同复印件（车辆租赁人必须为投标单位）、有效期内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能同时看清车辆车牌号码和厢体的图片等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6分 | ①配送驾驶员配备情况：配有固定配送5名驾驶员的得2分，每增加一人得0.5分，本项最高得4分，5名以下不得分。**注：提供近三个月（2025年3月、4月、5月）社保证明文件、健康证明、有效的驾驶证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  ②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备的其他团队人员情况进行评分（0-2分）。**注：提供近三个月（2025年3月、4月、5月）社保证明文件、健康证明、身份证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
| **技术分****（32分）** | 项目实施方案8分 | ①根据投标人的配送整体管理方案完整性，科学性，可行性进行评审（0-2分）②根据投标人的配送整体仓储保障方案完整性，科学性，可行性进行评审（0-2分）③根据投标人的配送整体验收方案完整性，科学性，可行性进行评审（0-2分）④根据投标人的配送应急方案完整性，科学性，可行性进行评审（0-2分） |
| 食品安全保障措施12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食品安全保障措施①鲜禽肉进货食品安全保障措施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0-2分）②鲜禽肉存储食品安全保障措施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0-2分）③鲜禽肉屠宰、切割加工食品安全保障措施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0-2分）④鲜禽肉包装、运送食品安全保障措施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0-2分）⑤鲜禽肉验收食品安全保障措施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0-2分）。⑥鲜禽肉食品召回安全保障措施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审（0-2分）。 |
| **响应能力****4分** | ①供应商应对采购人提出的临时补货、换货要求在30分钟内予以响应并完成的得2分。②供应商应对采购人提出的其他紧急服务，在30分钟内提出解决方案并采取相关措施的得2分，1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并采取相关措施的得1分。注：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书，承诺书自拟，不提供不得分 |
| 相关承诺3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承诺进行评分①根据投标人提供质量安全承诺书内容是否完整、全面进行评分（0-1）②根据投标人提供运输安全承诺书内容是否完整、全面进行评分（0-1）③根据投标人提供服务承诺书内容是否完整、全面进行评分（0-1） |
| 禽类疫情防控措施4分 | 禽类疫情防控措施合理性，可行性情况进行评分（0-4分） |
| 投标文件质量1分 | 根据投标文件是否编排有序、装订整齐、书面整洁、内容翔实，投标文件的封面是否加盖公章，投标文件是否按采购文件的编制要求制作目录和页码等情况酌情给分。（0-1分） |

**三、资信商务及其他分和技术分的计算**

资信商务及其他分和技术分按照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资信商务及其他分和技术分=评审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审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德清县学校食堂鲜禽肉采购配送服务合同**

**购买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鉴证方(采购人)：**德清县教育保障中心

甲乙、采购人三方根据 关于德清县学校食堂鲜禽肉采购配送服务项目（编号： ）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德清县学校食堂鲜禽肉采购配送服务

  **二、合同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叁拾万元整。

 缴付方式：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乙方将合同履约保证金足额缴纳至采购人指定帐号，合同期满后无息退还。

  **三、合同期限：**2025年 月 日至2028年 月 日。

**四、供货数量：**根据甲方实际需求。

**五、质量保证及配送要求：**

**（一）**质量要求

产品必须为乙方当天自行新鲜宰杀且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相关规定的合格新鲜产品。每批次必须提供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家禽产品检疫合格标识**、**销售凭证等随货送达学校。

**（二）**配送要求：

1、乙方应按照学校在“天下良仓”线上平台中报货清单需求准备足够合格的产品按学校要求时间送达指定地点；

2、乙方对学校的临时补货、换货时间必须在接到学校通知后1小时内完成，满足学校需求。

3、货物质量安全与配送过程中的一切安全由中标人负责；

4、乙方必须具备冷藏厢式货车5辆及以上服务与本项目，冷藏厢式货车须安装冷链车定位和物联感应系统，安装率达100%。

5、乙方须指派专车、专人负责食材配送工作。其中食品接触人员须取得食品健康证，配送车辆须每日进行防疫消毒。质检报告、送货单必须随货物一同送到，否则视为当天食材存在安全问题，当天费用不予结算支付。

（三）乙方须购买保额不低于2000万元的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险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每学年第一次送货前须将保单复印件送到各校（园）及采购人初（以投标文件承诺为准）

（四）乙方要有自建的快检实验室，实验室配置须符合省市场监管局的相关要求，检测结果要求与湖州市市场监管局平台链接，能做到数据上传。

（五）乙方的配送场地关键点位须安装高清视频监控并能实现AI抓拍，安装率须达到100%，

**六、验收：**

乙方根据根据校方的需求送货到指定地点后，由校方自行组织人员验收。

**七、测评与抽测：**

（1）乙方在供货期间，如发生质量纠纷时采购人须对被投诉食材质量进行检测的，检测产生的相关费用须由中标人承担。

(2)采购人具有每学期开展一次食材质量安全检测的权力，每学年共两次检测（检测时间、检测机构由采购人决定，样品抽取由检测机构、学校膳管委人员及教育局工作人员三方共同现场抽取或委托送检，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如检测不合格则酌情扣除履约保证金。如继续履约的补齐全部履约保证金。

**八、定价办法：**

（1）定价方式。每月定价一次，当月公布下月价格。

（2）定价依据：利用数据平台周边区域（杭州市相关县区、湖州市相关县区）教育行政部门的结算平均价格作为本区域结算价。结算价格由价格审核小组（小组人员由教育局确定）审核。商品目录不匹配的个别商品设置3个月内（2025年9月-11月）磨合期，不匹配商品磨合期内的结算价参考本区域2025年4月-6月结算的平均价。商品目录三个月后和数据平台周边区域的目录相同。

 **九、结算与付款方式：**

（1）结算：结算价=按以上定价方式确定价格作为结算价

（2）结算方式：乙方按实际供货量提供税务发票，与学校（园）每月结算一次。

**十、合同的终止：**合同期内有下列情况，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乙方将统一配送服务项目转让、转包、分包的；

2．因乙方配送的产品引起的食物中毒，影响较大的；

3．乙方严重违反食品相关安全法律法规；

4. 乙方多次违反合同条款，书面警告累计三次以上的；

5. 乙方的测评满意率未达到90%的；

6. 乙方在定价过程中不服从采购人管理的。

7. 乙方无故单方面不履行合同的。

**十一、违约处理：**

（一）甲方应指派专人负责货物的验收，无正当理由不得拒收乙方提供的货物。如有上述情况，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接到甲方要求供货信息后，如逾期供货，影响甲方供餐的，每发生一次采购人在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款5000元。

（三）如乙方提供以次充好、降低产品标准的商品的或者缺斤少两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时间内重新调换配送或予以添补，若在乙方承诺时间范围内未能重新调换配送或添补的，每发生一次采购人在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款2000元。

（四）乙方所供商品出现质量问题并拒不调换的，每发生一次采购人在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金额为所供商品价值的100倍。

**十二、其它约定：**

**十三、争端的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则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四、**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人备案一份，本协议三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节内容提供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招标文件中要求，但未提供格式的，须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自行制作**

**附件：**

投标声明书

致：\_\_\_\_\_\_（招标机构、采购单位名称）：

\_\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_\_\_\_（姓名）系\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现已清楚知道本项目的采购人情况，与之不存在投资关系、行政隶属关系、业务指导关系以及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厉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3.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4.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

5.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产品的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6.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1.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因本次招投标引发的争议或纠纷同意由招标人所在地法院管辖。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_（招标机构、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_（姓名）系\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职务：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注：本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正本一式二份，商务标正本中有一份，另一份在递交标书时，随授权代表身份证一起交验。**

**附件：**

投标方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方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万元） | 附件页码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合同 | 验收报告 | 用户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方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如有本地售后服务点，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售后服务点的协议）

|  |  |  |
| --- | --- | --- |
| 服务网点名称 |  | 投标文件页码 |
| 地址 |  |
| 注册资本金 |  | 其中：投标方出资比例 |  |  |
| 员工总人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经营期限 |  |  |
| 售后服务协议 |  |  |
| 售后服务内容 |  |  |
| 工作业绩 |  |  |
| 服务承诺 |  |  |
| 业务咨询电话 |  | 传真 |  |  |
| 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投标方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_\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关于 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方\_\_\_（投标方名称）提交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 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和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也不存在引起歧义和误解的内容，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所以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2.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天。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方将按“招标文件”及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方代表姓名\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

投标方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偏离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表格为商务要求中除报价以外的其他要求，不填写视同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此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自行制作。**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分工** | **姓名** | **现职务** |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 **职称** | **专业工龄** | **联系电话/手机**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技术人员应附有关身份证明、从业资格证明、职称证、社保缴费等有关证明文件。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谈判响应方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法人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承诺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投标人） 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附件：**

**供应商采购响应文件评分索引一览表**

**（格式仅供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相应内容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 自评分 |
| 技术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为方便专家评审，请各供应商将本表编入采购响应文件，并置于采购响应文件目录之前。